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公司董事会努力推进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各项工作有序开展，较好的完成了各项任务，保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态势。现将董事会 2019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召开了 7 次董事会，9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认真履职。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董事会采取现场或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2 次现场会议、5 次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会议，所有董事均亲自按时出席年内召开的各次会议，共审议通过了 33 项议案。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	2019.3.27	审议《关于<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22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	2019.4.25	审议《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 3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	2019.7.31	审议《关于签订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建设项目差额补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 4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	2019.8.22	审议《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	2019.10.25	审议《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	2019.11.25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	2019.12.24	审议《关于将全资子公司资质平移至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案均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做出有效决议。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19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召开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们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依照相关工作细则和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就公司经营重要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审议的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续聘审计机构、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重要事项发表客观独立的意见，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共召集股东大会 2 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均为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确保决议能够有效实施。

（五）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切实保障所有投资者利益。2019 年度，公司的公告都严格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及时向投资者传达了公司经营、规范运作和重大决策等事项的相关信息，为投资者了解公司价值，判断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有效参考。

（六）内部控制实施工作情况

2019 年度，公司进一步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运营、财务管理和重大事项等活动均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进行，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

二、2019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一）深耕主业，积极拓展优质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初制定的“立足主业、专注主业、深耕主业”的发展战略，牢牢把握国家大力推进“美丽中国”、“生态中国”的历史机遇，积极参与到森林城市、园林城市和乡村振兴建设中。针对国家 PPP 政策的变化，公司主动调整适应，严格项目筛选，重点拓展回款具有保障的优质项目；同时公司结合自身的专业优势，走差异化竞争的路线，承接了多个大中型 EPC 项目。公司在拓展市场的过程中，及时转换思路，积极联合央企开拓市场，实现资源整合和优势互补，公司成功与中交、中铁等大型央企就中国第四届绿博会博览园项目、雄安新区项目等展开深度合作，提升了公司的业务拓展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二）提升业务协同能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随着公司承接的大型项目陆续增多，客户对项目提出了更深层次、更广范围的需求，公司在提升生态景观施工能力的同时，也注重行业产业链协同能力的提升，强化规划设计和运营能力建设，打造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优势。规划设计方面，公司以子公司大千设计为基础，通过招聘优秀设计人才，组建不同方向

的专业设计团队，为公司业务提供创意和设计支持。运营方面，公司以承建的文旅酒店、田园综合体为载体，提前布局，打造团队，锻炼队伍，不断提升公司的文旅运营能力，为公司后续业务转型和调整构建基础。

（三）优化风险管控体系，践行稳健规范

上市以来，面对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和行业政策的调整变化，公司一直将风险控制作为企业发展的基础。公司在拓展市场业务的同时，已经逐步建立了自身的风险管控体系，公司内部成立了项目风险评估小组，谨慎选择财政能力好、项目质量高的合作方，所有重大项目必须事先通过公司的风险评估，将回款具有保障的优质项目作为公司的发展方向，不追求盲目的规模扩张，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四）强化内部管理，推进“双基战略”

年内，公司推进了“强化基础管理、强大基层团队”的“双基战略”，强化公司内部管理和提升基层员工能力。公司通过调整组织架构，优化业务流程，强化协同效率等一系列举措，提高了公司的精细化管理水平。同时，公司通过建立完整的信息化管理平台，加强信息化管理能力，通过信息化的手段来保证公司基础管理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切实提升管理效率。

（五）落实公司再融资，提升持续发展能力

2019年7月，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9年9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70号），公司正在有条不紊地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预计2020年上半年公司将完成本次发行。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等多种方式，推动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财务品质，同时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2020年，公司将继续秉承“品质、生态、价值、责任”的企业价值观，一方面，立足主业、专注主业、深耕主业，保持生态景观规划、设计、建设等主营业务稳健发展；另一方面，公司将积极探索与主业具有协同效应的战略调整与转型，不断完善产业结构，加强科技研发，进一步强化大千品牌，致力于发展成为

国内优秀的生态环境综合服务企业。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4 日